



大会

Distr.: General
27 December 2019
Chinese
Original: English

第七十四届会议

议程项目 74(a)

海洋和海洋法：海洋和海洋法

2019 年 12 月 26 日利比亚常驻联合国代表团临时代办给秘书长的信

谨随函转递利比亚国常驻联合国代表团关于 2019 年 11 月 27 日利比亚民族团结政府与土耳其共和国政府签署的地中海海洋管辖区划界问题谅解备忘录的解释性说明(见附件)。

请将本函及其附件作为大会议程项目 74(a)下的文件分发为荷。

临时代办

大使

埃勒迈赫迪·埃勒马杰尔比(签名)



2019 年 12 月 26 日利比亚常驻联合国代表团临时代办给秘书长的信的附件

[原件：阿拉伯文]

利比亚国常驻联合国代表团关于 2019 年 11 月 27 日利比亚民族团结政府与土耳其共和国政府签署的地中海海洋管辖区划界问题谅解备忘录的解释性说明

本说明旨在澄清利比亚民族团结政府与土耳其共和国政府于 2019 年 11 月 27 日签署的地中海海洋管辖区划界问题谅解备忘录。本说明还旨在回应区域和当地各方在两国签署并宣布备忘录后提出的问题，并消除某些国家和方面存在的任何模糊认识或故意制造的含混情况，说明该备忘录的公布、签署和通过符合国际法、2015 年 12 月 17 日签署的《利比亚政治协议》、2011 年发布的《宪法宣言》和现行国家法律。

一国可依照国际法的规定，对本国领海行使完全主权，并行使确定本国大陆架和专属经济区的主权权利，这是成文和习惯国际法公认的基本原则之一。此外，这也是所有与管理海洋事务和海洋边界问题有关的国际协定所保障的权利，其中最近一项协定是 1982 年《联合国海洋法公约》(我们要指出，利比亚不是《公约》缔约方)。

习惯和成文国际海洋法以及 1982 年《联合国海洋法公约》规定，海岸相向或相邻国家间大陆架的界限应在《国际法院规约》第三十八条所指国际法的基础上以协议划定。

利比亚现行国家法律赋予政府权限和权力，使其能够与其他国家缔结并核准谅解备忘录，发布划定本国领海范围的条例和决定。利比亚政府此前已就利比亚领海、其他海域和渔业保护区的标界问题发布若干决定。我们要提及以下实例：

- 总人民委员会(内阁)宣布利比亚地中海渔业保护区的 A.J.1373(2005)第 37 号决定；
- 总人民委员会(内阁)关于测量利比亚领海和海区所用直线基线的 A.J.1373(2005)第 104 号决定；
- 总人民委员会(内阁)关于利比亚地中海渔业保护区划界问题的 A.J.1373(2005)第 105 号决定。

此外，利比亚政府之前已依照总人民委员会(内阁)关于宣布利比亚地中海渔业保护区的 A.J.1373(2005)第 37 号决定，宣布利比亚在地中海上的渔业保护区。该声明具体指出，位于利比亚领海以北、从领海线向海洋延伸 62 海里的区域是利比亚行使主权和管辖权的渔业区。该声明载有上述所有决定，通过 2005 年 3 月 29 日利比亚常驻联合国代表团临时代办的信发送给秘书长，并于 2005 年 4 月 1 日作为暂定项目表议程项目 76(b)下的大会文件(A/60/68)分发。

利比亚政府还已根据总人民委员会(内阁)关于宣布毗连领海并延伸至国际法允许的领海以外范围的利比亚专属经济区的第 260(2009)号决定，宣布利比亚的

专属经济区。该声明指出，如有必要，应依照根据国际法缔结的文书，与邻国共同确定该区域外部界限，而且根据国际法，利比亚在该区域拥有管辖权。

有鉴于此，民族团结政府于 2019 年 11 月 27 日与土耳其共和国政府签署了地中海海洋管辖区划界问题谅解备忘录。在这一过程中，民族团结政府依照授权行政机关与其他国家缔结和通过谅解备忘录的现行国家法律，以及国际规范、国际公法原则、国际海洋法的规定和相关国际文书采取行动。政府的行动符合 2015 年 12 月 17 日签署的《利比亚政治协议》(授权民族团结政府总理委员会作为最高行政机关签署谅解备忘录)、2011 年发布的《宪法宣言》和规范政府运作的国家法律。政府是在依照国际海洋法的规定和国际规范，行使国家所拥有的确定本国领海、专属经济区和大陆架的主权权利。签署备忘录之前，利比亚和土耳其当局代表进行了广泛而深入的谈判、通信往来和互访。这些活动始于 2007 年，因利比亚的特殊情况而在 2014 年中止，后来又在 2018 年 6 月恢复。

备忘录由序言和六项条款组成，双方在序言中确认了对联合国宗旨和原则的承诺。第 1 条依照适用的国际公认标准确定了两国之间的大陆架和专属经济区边界。备忘录有两个附件。附件 1 是依照适用的国际标准绘制的地图，其中显示了两国之间的海洋边界，利比亚和土耳其是海岸相对、共享海洋边界的国家。附件 2 载有划定利比亚与土耳其之间大陆架和专属经济区的基准坐标。

应当忆及，自 2004 年起，利比亚与希腊举行了四轮谈判，两国专家均有参与。这些谈判没有产生任何成果，因为希腊坚持以面积积极小、无人居住且毫无法律意义的岛屿为依据，确定其相对于利比亚的海洋管辖范围。希腊坚持根据这些岛屿露出海面的部分划定中线，拒绝适用国际上用于此类情况的比例原则。双方的通信往来一直持续至 2014 年。遗憾的是，希腊完全无视利比亚的权利，在东地中海天然气论坛上与盟友匆忙缔结协定，利用区域紧张局势对天然气的生产、液化和运输实施事实上的垄断。这将对我国的国民经济和子孙后代使用自然资源的权利产生毁灭性影响。利比亚外交部向希腊外交部发送照会，抗议希腊在两国尚未依照国际法的规定对管辖权作出商定和确定的区域内，与国际和地方公司签署特许权和勘探合同。希腊外交部在回应中予以否认，毫不顾及利比亚的主张和权利。

民族团结政府完全反对任何干涉其内政的行为，申明充分尊重相向和毗连邻国的权利和主权。政府还强调指出，谅解备忘录不影响利比亚邻国或邻接地中海的任何国家的主权权利。政府是在按照善意原则采取行动，随时准备与认为备忘录侵犯其任何主权权利的各方开展双边对话。

在这方面，政府还申明其对《联合国宪章》第三十三条和国际公法原则的承诺。政府确认，任何声称该备忘录侵犯其国界的国家均有权诉诸国际法院。利比亚在遵守国际法院裁决方面拥有良好记录。例如，利比亚曾分别与马尔他共和国和突尼斯共和国达成协议，将划定大陆架边界一事诉诸国际法院。由于法院裁决没有约束力，利比亚于 1986 年 11 月 10 日和 1988 年 8 月 8 日分别与马耳他和突尼斯签署协定，依照法院裁决，标定利比亚大陆架区域与其他两国大陆架区域之间的边界。

最后，我们希望本解释性说明能够消除与上述谅解备忘录合法性有关的任何含混情况或模糊认识。我们重申，民族团结政府随时准备与对此事抱有关切的各方一道，利用外交手段解决任何争端。我们仍然坚信，正确和公平是正义的基础，法院是此类问题的最终裁断者。
